

通 知

关于开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第二批林草 科技创新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近日，国家林业局发布了《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科学技术司关于开展第二批林草科技创新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科创字〔2020〕12号），请各有关单位按照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开展推荐选拔人才和团队工作，现将文件内容及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选拔范围

林业和草原系统内高校和研发单位，以及承担我局科研项目或科技平台任务的科研院所和高校中的人才和团队。

二、推荐方式

1. 各省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组织推荐本地区系统内高校和科研机构中的人才或团队，局直属研发单位、与我局共建高校及其他中央级科研机构 and 高校可自主推荐。

2. 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提名推荐，每人可推荐人才不超过2名、团队不超过1个。

3. 各单位推荐的人才和团队需在本单位综合评价后进行先后排序。

三、条件要求

推荐人才和团队成员应热爱祖国，甘于奉献，认真负责，具有科学精神，严守学术道德和职业操守，主要精力放在科研一线从事研究开发工作。

（一）林业和草原青年拔尖人才应具备以下条件

—— 在林业和草原重点领域研究方面已取得突出学术成果，在所在领域业绩突出，具有较大的创新发展潜力，有望进入世界科技前沿。

—— 一般应有承担国家或省级地方重大科研项目的经历。

—— 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5 年 4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二）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应具备以下条件

—— 研究方向符合林业和草原科技前沿发展趋势，已取得高水平重要创新成果，一般应有承担国家或者省部级以上重大研究课题经历。

—— 具有较强的科研领军才能和团队组织管理能力，以及带领本学科（或相关学科）赶超或引领国际先进水平潜能。

—— 一般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1975 年 4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三）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团队应具备以下条件

—— 有稳定的研究方向，符合我国林业和草原重点发展需求，属于国家和行业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的重点领域或国际重大科技前沿热点问题。

—— 团队承担国家或地方重大科研项目、重点工程或建设项目、重点研发任务，有明确的研发目标和发展规划。

—— 团队创新业绩突出，研发水平居我国林业和草原领域前列，并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较好的发展前景。

—— 团队结构稳定、合理，核心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不超过 15 人。

—— 团队负责人责任心强，在团队中有较强的凝聚力和威信，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1965 年 4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四、有关要求

1、对推荐的人选，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科技司将采取一定形式进行了解、论证和咨询，提出建议名单，按照相关程序予以公布。

2、对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违法违纪、违反社会公德和学术道德，学术行为不端等情形的，发现后即强制退出。对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3、请各有关单位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将审核推荐的创新人才（团队）推荐表及排序表（见附件），报送科研院重大项目与基地管理处（510），同时电子版请发送至联系人邮箱（附推荐

人选及团队负责人的电子版照片)。院士提名推荐者不参加单位排序。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雪峰 87082928

电子邮箱：zhangxf3010@163.com

- 附件：1. 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人才（团队）排序表
2. 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人才推荐表
3. 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团队推荐表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0年4月10日